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1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经会议审议,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可以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魏五军	2002年	2001年	2002年	2022	大参林、宇新股份、宇环数控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	2002年	2001年	2002年	2022	大参林、宇新股份、宇环数控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张笑	2007年	2010年	2010年	2019年	近三年签署了中京电子、正虹科技、长缆电工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金闻	2008年	2008年	2008年	2020年	近三年复核了彦林科技、克明面业、中京电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等资料后,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可天健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各项审计工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与义务。因此,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已经事先同意将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核并同意该议案内容。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会计报表审计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其为公司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

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聘期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核之日止。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

四、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文件;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9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内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和应收账款等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存货的减值事项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71.25万元。

(二)应收账款的减值事项

公司对应收账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考虑包括客户的财务经营情况、预计客户回款的数额与时点、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以及历史损失率为基础同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而确定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一系列因素。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710.42万元(含汇兑损失)。

(三)其他应收账款的减值事项

公司对其他应收账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本期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21.47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603.14万元,使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减少1603.14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603.14万元。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4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京电子	股票代码	0025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祥斌	黄若蕾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传真	0752-2057992	0752-2057992	
电话	0752-2057992	0752-2057992	
电子信箱	obd@ceepcb.com	huangruolei@ceepc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业务与产品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刚性电路板(RPCB)、高密度互联板(HDI)、柔性电路板(FPC)、刚柔结合板(R-F)和柔性电路板组件(FPCA)及集成电路(IC)封装载板。公司产品结构类型丰富,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是目前国内少数兼具刚柔印制电路板批量生产与较强研发能力的PCB制造商,能够同时满足客户不同产品组合需求、快速响应客户新产品开发,为客户提供产品与技术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近年来,世界政治经济风云变幻,全球电子信息产业正发生深刻变革,产业格局不断调整变化,产品创新与迭代加速发展,为更好地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加大了对高多层电路板(HLC)、高阶HDI及Anylayer HDI、刚柔结合板(R-F)、类载板(SLP)、IC载板等产品的投入与布局,深入切入5G通信、新型高清显示、新能源汽车电子、医疗防疫、人工智能、物联网以及大数据与云计算等新兴市场领域。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依据客户订单组织和安排生产,按不同产品特性定制生产工艺,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下游电子信息产业终端应用领域核心品牌企业。公司在深化与现有客户良好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持续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持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以及快速响应市场变化与客户需求的能力是公司PCB产业当前及未来的重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印制电路板作为电子信息产业的核心基础组件,被誉为"电子工业之母"。PCB行业下游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市场空间广阔,优质的PCB企业发展趋势良好。随着国内对5G通信、数据中心、人工智能、新能源充电桩、工业互联网、特高压与智能电网等科技端"新基建"及"东数西算"工程的建设进程加快,5G通信、新型高清显示、新能源与无人驾驶汽车电子、人工智能、智慧医疗、工业互联网以及大数据与云计算等高附加值、高成长性新兴应用领域将获得蓬勃发展机会,从而推动PCB产业持续稳步增长。

同时,受益于全球PCB产能向中国转移,国内PCB行业产值增速显著高于全球水平。2006年,中国PCB产值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一。但是,由于国内PCB行业发展阶段及PCB产业链较长等特点所致,国内PCB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整体较低,同时,近年来受国家环保政策日益趋严、中低端产品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行业整合趋势加快,PCB企业综合管理难度增加。治理不规范、创新与竞争优势不明显的中小企业将面临较大经营压力,而较具规模经济效应的先进企业通过借助产品、技术、客户、资金、管理及成本等优势,积极响应下游客户与市场变化需求,加快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及扩大生产规模,将获得快速发展机遇。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二十余年,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技术积累,系CPCA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行业标准制定单位之一,系工信部首批符合《印制电路板行业规范条件》的PCB企业、全球印制电路行业百强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高技术企业,拥有省级工程研发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LED封装印制电路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全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在产业技术与产品质量等方面居国内先进水平。

近年来,公司通过投资建设与产业并购方式,努力夯实PCB主营业务,不断丰富产品结构、稳步提升产销规模,强化成本控制意识和内部运营效率,公司行业竞争力不断增强,根据中国电子电路协会(CPCA)发布的PCB行业年度排名,公司近几年行业影响力及市场占有率得到持续快速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6,514,616,697.58	5,113,284,513.56	27.41%	3,345,306,55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1,253,595.46	2,677,578,954.10	6.49%	1,340,440,078.1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944,827,496.44	2,339,657,837.80	25.87%	2,098,774,79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052,447.55	162,430,675.37	-8.85%	148,690,53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612,137.98	147,281,786.61	-9.96%	119,361,43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36,710.54	272,659,863.95	-8.41%	245,575,190.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0	-37.50%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9	-38.46%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6%	9.52%	-4.16%	13.5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8,437,434.61	706,981,914.68	803,433,095.94	805,975,05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02,521.60	53,638,242.22	51,936,843.21	-25,15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27,307.01	46,373,480.75	48,614,546.41	-3,103,19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90,029.56	23,458,128.83	176,197,892.10	-74,809,339.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4%	134,320,454	0	质押	103,079,988
香港中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8%	75,675,136	0	质押	27,800,00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6.34%	38,427,702	28,820,777	质押	21,600,000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6%	20,400,000	0		
广东恒航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3%	12,946,057	0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11,120,207	0		
红塔红土基金－爽银财富－高定V2－红塔红土蔷薇致远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4%	9,958,506	0		
广东金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睿和永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6,429,762	0		
姜云瀚	境内自然人	1.05%	6,383,200	0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共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5,399,67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杨林为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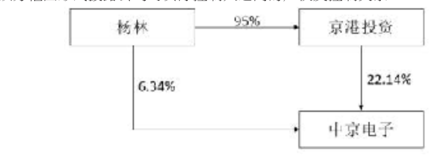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决定召开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的召开日期和时间: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15:00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13:3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召开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填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境内外金融机构借贷规模与授权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议案中,议案6、8、9属于"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议案5、6、7、8、9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一);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一);

3.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拟出席本次会议的确认回条以来人、邮递或传真方式送达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

本次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至2022年5月17日之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10点至下午5点。

(三)登记地点

本次现场会议的登记地点为: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公司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凡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本次会议及投票。股东在填妥并交回"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后,仍可亲身出席大会并于会上投票。在此情况下,"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撤回。委托两名以上(包括两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累计行使表决权的该股东的股份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在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且每一股份不得由不同的代理人重复行使表决权。

2. 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授权股东签署或由其被委托人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授权股东以外的其他人代为签署的,则该"授权委托书"必须办理公证手续。"授权委托书"必须在本次会议举行前24小时交到本公司注册地方为有效。

3.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投票表决的,该等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经授权股东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黄若蕾

会议联系电话:0752-2057992

会议联系传真:0752-2057992

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公司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6029

(三)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附件一: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2年5月18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举行的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境内外金融机构借贷规模与授权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79

2、投票简称:中京投票

3、填表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13:3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惠州市本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1年年度报告》和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已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披露,符合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

本报告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本报告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公司向境内外金融机构借贷规模与授权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0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裁杨鹏飞先生、副董事长刘德威先生,董事会秘书余祥斌先生,财务总监汪勤胜先生,独立董事金鹏先生,保荐代表人郭厚猛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2日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2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4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获准:(1) 向胡可等1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364,094股;向胡可等1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7万张;(2) 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24,000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应股权已交割完毕。发行新股21,364,094股,发行价格9.97元/股,合计发行金额21,300.0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1,621.56万元后,计入实收资本2,136.4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542.04万元。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8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对应股权已交割完毕。共发行债券27万张,债券面值100元/张,发行债券对应金额2,700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24,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财顾费用1,5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2,5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开发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44050171864400001911的人民币账户内和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52900011010618的人民币账户内。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验资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49.74万元,并加回本次财务顾问、承销费对应增值税进项税额84.9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535.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33号)。此次承销和财顾费对应增值税进项税额84.91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2月26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2.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0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9,585,062股用于珠海富山高密度印制电路板(PCB)建设项目(1-A期)项目,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05元,共计募集资金1,199,999,997.1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981,132.0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183,018,865.02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申报材料印刷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64,905.65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80,953,959.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52号)。

上述两次发行合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68,000.00万元,其中:向交易对手方发行股份募集资金21,300.00万元,向交易对手方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700万元,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4,000.00万元,非公开定向增发股份募集资金120,000.00万元。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6,095.4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4,735.24
	利息收入净额	B2	557.1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2,201.75
	利息收入净额	C2	444.7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6,936.9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01.9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60.3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60.34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中,7,000.00万元专用于公司子公司珠海中京元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电子)"柔性印制电路板(FPC)自动化生产线技术升级项目",元盛电子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与公司子公司珠海中京电路电子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甲子路支行	641873654519	160.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支行	632366414	0.23	
合计		160.3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2,000.00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095.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201.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936.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发行股份、可转债购买交易对手方持有资产										
1.发行股份收购珠海亿盛45.00%股权、收购元盛电子23.88%股权	否	21,300.00	21,300.00		21,3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2.发行可转债收购珠海亿盛45.00%股权、收购元盛电子23.88%股权	否	2,700.00	2,700.00		2,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小计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100.00				
二、非公开发行可转债										
1.归还银行贷款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支付收购珠海亿盛45.00%股权、收购元盛电子23.88%股权的现金对价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3.柔性印制电路板(FPC)自动化生产线技术升级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7,017.14	100.24	2020.09	不适用	是	否
4.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费用	否	2,000.00	2,000.00	535.16	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24,000.00	24,000.00	535.16	24,017.14	100.07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										
珠海富山高密度印制电路板(PCB)建设项目(1-A期)	否	118,095.40	118,095.40	71,666.59	118,919.85	100.70	202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118,095.40	118,095.40	71,666.59	118,919.85	100.70				
合计		166,095.40	166,095.40	72,201.75	166,936.99	100.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柔性印制电路板(FPC)自动化生产线技术升级项目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1,873.15万元,已于2020年置换;支付非公开发行债券交易的相关费用项目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其中310.69万元已于2020年置换;支付珠海富山工业园新建高密度印制电路板(PCB)建设项目(1-A期)项目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25,583.33万元,已于2020年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603,355.64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4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控股股东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港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杨林先生发来的告知函。根据函件,京港投资与杨林先生将部分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京港投资	是	260	1.94%	0.43%	否	是	2022/4/21	2022/7/27	中泰证券	补充质押
京港投资	是	400	2.98%	0.66%	否	是	2022/4/25	2023/01/13	开源证券	补充质押
杨林	是	400	10.41%	0.66%	否	是	2022/4/25	2022/6/1	国泰君安证券	补充质押

二、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4,320,454	22.13%	72,572,000	54.03%	11.96%	0	0.00%	0	0.00%
杨林	38,427,702	6.33%	25,600,000	66.62%	4.22%	0	0.00%	5,975,104	46.58%
合计	172,748,156	28.46%	98,172,000	56.83%	16.18%	0	0.00%	5,975,104	8.01%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质押主要用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5,52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1.95%,占公司总股本9.09%,对应融资余额18,46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9,817.2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6.83%,占公司总股本16.18%,对应融资余额33,360万元,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资产处置及其他融资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京港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杨林具备履约能力,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控制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补充质押后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5、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5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惠州市本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年度报告》和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以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以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本自查表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事前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公司向境内外金融机构借贷规模与授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要及防范资金风险,提请授权公司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前向境内外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规模,并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质押、抵押担保。具体融资方案涉及的融资品种、融资金额、融资利率、融资期限、担保方式等均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与金融机构协商办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包括授信、借款、担保协议等)。本授权有效期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对象全部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满足其经营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公司为其提供的上述担保为最高限额担保,相关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同意为其提供以上担保。

具体详见公司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